



## 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8年8月22日上午10:00时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8月11日以电子邮件等通讯方式送达各位监事，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，实际出席监事5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#### 一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；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

1、《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。

2、《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，报告内容能够真实地反映公司2018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。

3、监事会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《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

**表决结果：**同意票5张，反对票0张，弃权票0张，表决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时刊登在2018年8月24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上的《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89）。

#### 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增加票据池业务额度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

公司本次增加票据池业务能够提高公司票据资产的使用效率和收益,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国内商业银行开展即期余额共享不超过 7 亿元的票据池业务,上述额度可滚动使用。

**表决结果:** 同意票 5 张, 反对票 0 张, 弃权票 0 张, 表决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时刊登在 2018 年 8 月 24 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(www.cninfo.com.cn) 上的《关于增加票据池业务额度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8—086)。

特此公告。

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18年08月22日